

從 Young 的肯認觀點 探討融合教育在教學現場的理想與困境

王亭韻

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教師

一、前言

《特殊教育法》於 1984 年公布並實施，迄 2025 年已逾四十年。融合教育在臺灣是早已實施多年的教育政策，在多元文化思潮下，政府、人權團體、專家學者、家長等多方的積極推動，資賦優異者或身心障礙者的受教權益受到許多關注。在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的 17 項目標 (goals) 中第 4 個目標「優質教育」(quality education) 更強調要確保包容和公平的優質教育，讓全民終身享有學習機會。

因篇幅關係，本文主要以 Young 的肯認意涵探討普通教師和身心障礙學生在教育現場所面臨的困境，並分享筆者多年擔任科任、兼輔及普通班教師如何調適並改善困境之實務經驗，冀為促進融合教育理想的實現盡棉薄之力。

二、Young 的肯認意涵

芝加哥大學政治學系教授 Young 在其著作《正義與差異政治》引言中寫道：我個人對政治的熱情是從女性主義開始的。Young 是美國社會主義女權主義者，致力於社會正義、文化尊重與公共政策的探討，在《正義與差異政治》第二章及第四章中曾定義所謂的不正義即為壓迫 (oppression) 與宰制 (domination)。Young 認為消除不正義的最佳方式就是「差異政治」(politics of difference)，也就是正視和肯定不同文化、族群的特殊性，這種特殊性不能被理解為劣等、不正常或非我族類 (引自林火旺，1998)。Young 認為文化和族群的「被肯認」與個人的認同和自尊有不可分的關係。

肯認 (recognize) 與包容不同。包容具有地位高低的意涵，而肯認則是正視不同文化、族群的特殊性，正視這些差異是確實而真實的存在，並且「不具優劣之別」。根據筆者多年在教育現場的實務經驗中發現，獲得教師或同儕尊重 (respect) 並肯認的學生，無論是普通學生或身心障礙學生，能與教師建立較為牢固的信任與夥伴關係，並在學習或日常行為表現上減少負面表徵，遭遇問題時能更快冷靜下來並進入省思的階段，呈現積極努力與自我肯定的態度。「尊重並肯認」對整體班級經營有正面影響，而營造尊重並肯認的氛圍需要教師積極的帶領。

三、融合教育在教學現場的困境

融合教育 (inclusive education) 強調所有有特殊教育需求的學生皆應享有

教育機會均等的權利，根據《特殊教育法》第 10 條規定，無論是身心障礙或資賦優異的學生都擁有平等的機會參與學校的所有活動，包括戶外教學，任何人不應該被歧視、隔離或漠視。

無論是從 Young 的肯認意涵來看教育的公平與正義，或是從法規上看來，我們都肯定：（一）在學校和教師方面，義務教育階段的學校不能因為學生的身心障礙而拒絕學生入學；普通教育教師同樣不能因此拒絕學生入班學習，並且有義務教導所有的學生。（二）在學生和家長方面，所有有特殊教育需求的學生都有權利與普通學生一起接受教育，而特殊教育學生與其家長也應該有權利選擇合適的教育安置型態。然而與此同時，非特殊教育需求的普通學生及其家長是否認為其應有的權利受到侵害呢？普通班教師又是否具備足夠的專業知識與能力來面對諸多的挑戰呢？

根據《特殊教育法》第 3 條所稱之身心障礙包含：智能障礙、視覺障礙、聽覺障礙、語言障礙、肢體障礙、腦性麻痺、身體病弱、情緒行為障礙、學習障礙、自閉症、多重障礙、發展遲緩、其他障礙，共 13 類。而根據《特殊教育法》第 4 條所稱之資賦優異則包含：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術性向資賦優異、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創造能力資賦優異、領導能力資賦優異、其他特殊才能資賦優異，共 6 類。

從上述眾多分類中，不難看出對於國小包班制的普通班老師而言，融合教育是多麼艱鉅的挑戰。高宜芝、王欣宜（2005）認為我國融合教育在實施上可能會遇到支援系統、課程與教學、教師、家長四個面向的困境。而鈕文英（2008）則提出同儕相處、教學方法與內容銜接的困難。筆者歸納目前融合教育的實施困境可分為以下五個方面：

（一）教師方面：能力與人力的不足。雖然普通班教師可透過積極的研習進修，增進特教專業知能，但普通教師對於特殊教育專業知能仍有所限制，且普通班教師與特殊教育教師或專業醫療團隊溝通整合不易，加上抽離式的服務難以互相銜接與合作。班級中若有身心障礙學生，雖班級學生人數可以酌減，但實際上在輔導特殊生所需耗費的時間和精力根本不成正比，無論是普通教師或特教老師的工作壓力皆負荷沉重。

（二）課程與教學方面：國內對於身心障礙學生的學習輔導大多採用特定科目抽離式的特教服務，部分科目則留在原班級進行，因此抽離式的服務時間有限，特教生回到原班後若普通教師未能配合特教老師調整教學模式或課程內容可能造成學生學習上的混淆。此外，普通教師課程有進度壓力，加上差異化教學造成家長對教師的教學品質存有疑慮，因此難以兼顧身心障礙學生與普通學生的學習權益。

（三）同儕方面：抽離式的服務可能導致身心障礙學生與原班級學生互動機會減少，在此情況下容易因為彼此不了解而產生誤解，特殊生可能被標籤化甚至霸凌，普通教師應著重於預防並慎重處理學生之間的糾紛，以免擴及家長端。

（四）家長方面：由於少子女化及家長學經歷提高，家長樂於參與並提供個人見解，無論是普通學生及身心障礙學生之家長均會憂慮其子女的教育權益是否受到影響。疑似或已獲醫師評估身心障礙學生之部分家長可能會否認孩子需要進一步檢查或治療，也可能擔心被貼標籤而不願接受特殊教育的服務。普通學生的家長則可能擔心身心障礙學生會影響老師的教學品質、影響學生學習成效，甚至造成學生受傷等諸多疑慮而反對與身心障礙學生同班。

（五）行政支援方面：學校行政缺乏明確的協調與支援方案，或在制度、設備及人力上的溝通協調常緩不濟急，導致支持系統無法充分發揮應有的功能。普通教師面對身心障礙學生的突發狀況通常會先向行政處室尋求緊急支援，然偶發事件尚可救急，情節重大頻繁尋求支援者則應積極尋求根本解決之道。

四、解決之道

與團隊人員合作是一個重要的因應方式（蘇燕華，2000）。教師會缺乏特教的專業知能，是因為在師資培育階段接受極少甚至沒有特殊教育專業訓練，且在職進修管道與訓練的缺乏阻礙了教師成長（廖又儀，2007）。面對融合教育實施的諸多困境該如何預防與解決，筆者歸納後提出五點淺見如下。

（一）教師方面：以終為始，逐步養成所需師資。從師資的培育開始，增加相關專業課程的研修；鼓勵現有師資回流精進，除著重於案例之經驗分享，更重要的是系統化的課程，以期實務與理論能相輔相成。

（二）課程與教學方面：普通班教師應主動與特教班教師保持適當頻率的溝通聯繫，確實掌握學生的學習困難並請益特教班教師可行的教學技巧或物理環境調整，例如某些學生對溫度、空間、動線會有特殊的需求，充分的溝通能減少學生在資源班與普通班的環境或學習落差。

（三）同儕方面：防微杜漸，在問題發生前就必須提早預防，事件發生後應積極輔導。普通班教師可與特教班教師交流特殊生的困境、需求與處置方式，例如如何察覺該特殊生情緒臨界爆發的徵兆或紓解特殊生情緒與壓力的技巧，減少同儕間的誤解與適應問題。教師可利用早自習、打掃活動和綜合課等時間，抑或是班際競賽等機會凝聚班級向心力、增加團隊合作與互動機會，幫助普通學生認識與理解身心障礙學生，建立彼此尊重與互助的相處模式。

（四）家長方面：教師在與家長深入溝通與合作前，應妥善建立彼此的信任關係，視親師生三方為同盟，為學生的學習與成長共同努力。教師可大方展現對學生真誠的觀察與關心，與家長談論學生的狀況時，立場是「我們的○○」，而非「你的○○」、「他的○○」。同時，也別忘了肯定家長的努力與合作，甚至理解家長與學生的情非得已或暫時休息，因為，有時候我們看到的不夠好，也許已經是家長和學生的用盡力氣。

（五）行政支援方面：行政單位應積極主動規劃親職講座、特教增能研習，提升教師以及助理人員的特教知能。在空間及硬體設備方面朝永續經營發展，以期在教育現場提供有效能、有效率、有前瞻的支援。

五、結語與建議

筆者回顧自身從事教職多年仍能常保初衷，以喜樂的心面對教育現場所面臨的諸多困境，實有賴於以 Young 的肯認觀點去正視不同族群的特殊性，並在教學過程中積極促進多元文化的理解與肯認。而學生與家長的反饋則激勵筆者在教育的道路上繼續前行。

（一）結語

雖然融合教育已實施多年，但部分家長仍對孩子是否會被貼標籤或被排擠，以至於被霸凌等諸多疑慮而對鑑定其孩子障礙類別存有疑慮和擔憂，少部分家長可能轉而否認孩子需要更專業的協助，一談及孩子的學習或行為問題有如驚弓之鳥，或有如刺蝟般防備，然而這些都無助於問題的解決或改善。

每個人都是獨一無二的個體，正因為各有特色這才讓世界如此繽紛又多采多姿。在教學現場，教師接觸的學生眾多，讓家長感受到教師尊重並肯認每一個特別的存在，重新搭起信任的橋樑，是融合教育成敗的關鍵之一。然而，正因為教師不是冰冷的機器，不斷承受社會大眾的高度期待與高道德標準檢視，教師的身心健康也應受到重視，教師能被支持理解，親師生能彼此尊重肯認與互助合作，更是融合教育成敗的關鍵。

（二）建議

1. 對教師與課程方面的建議

（1）提升班級經營的能力：教師必須增加班級經營的能力，透過身教、言教、境教等方式，尊重並肯認每一位學生的特質，建立學生的自信與班級歸屬感，營造溫暖互助的班級氣氛，當然，其中也少不了積極主動的和家長建立溝通與密切合作。

(2) 加入專業學習社群（Professional Learning Community，PLC）：教師在繁重的工作與壓力下要維持樂觀正向的態度實屬不易，然而，有快樂的老師才有快樂的學生，教師除了持續進修研習加強個人的輔導知能外，也應發展具有共同願景、團體合作的專業學習社群（PLC），積極主動的與資源班專業輔導教師合作，加強彼此的溝通與協調能促進專業發展，教師同儕間互相提供支持與協助會比一個人單打獨鬥更有發展性。

2. 對學生與家長的建議

(1) 相信老師並共同合作：除了父母和親友，這世上最希望學生成長與進步的人就是師長們，這點無庸置疑。然而學生本人若缺乏信任或自信而不願配合，周圍的師長親友們再奮力拚搏也難以扭轉乾坤。父母更應尊重教師專業，共同關切孩子的成長。

(2) 積極增進教養知能：父母可以透過閱讀以及參與親職講座等方式，學習各種幫助孩子的正確觀念和技巧，成為教師的夥伴，共同為學生的成長與進步一起努力。

3. 對學校行政的建議

(1) 積極宣導融合教育的推行與理念：如同性別平等、反毒、反霸凌等議題，融合教育的理念與實踐可由行政單位安排於大型集會上宣導，例如舞台劇演出、影片欣賞等方式進行預防性的輔導，或安排專業輔導教師入班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活動。

(2) 加強現有師資專業知能：舉辦有系統的研習進修活動，提升普通教師與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的專業知能，同時促進特教老師與普通教師的相互理解及彼此支持，成為雙方的助力與依靠。

(3) 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在親職教育方面可以辦理相關講座，促進家長對融合教育的了解，以期成為融合教育的助力。不過，如何讓辛苦工作下班後的家長有動力參與親職教育講座，則需要另外用心思，例如摸彩、學生獲得嘉獎點數等方法。

(4) 保持資訊暢通：學校在保護學生個資的同時，應落實告知的義務以避免意外的發生，特別是代理代課教師若不清楚學生的特殊狀況可能發生誤解造成憾事。校方應確實督促確保資源班特教老師、普通教師以及科任之間應有充分的聯繫，各方應確實了解特教生的 IEP 計畫，以求滿足特教生身心需求與輔導支持。

4. 對主管教育機關的建議

(1) 積極推廣融合教育的理念：因為無知會帶來恐懼與猜忌，政府應向社會大眾更加積極地推廣融合教育的理念，讓社會大眾認識融合教育的願景與必然，融合教育的實踐才有機會真正踏出校園並走入社會，身心障礙學生才有充分發展身心潛能，培養健全人格，增進服務社會能力的可能。

(2) 支持第一線教師：教師是融合教育成敗的關鍵之一，承受家長、學生以及社會大眾的期待與高道德標準檢視，教師的身心健康也應受到重視，政府應該提供教師心理諮商或健康檢查等福利措施，保障教師的權利並賦予教師應有的尊重與關懷。當教師努力承接住學生和家長的需求時，教師本身的疲憊與無助也需要被安慰；當教師努力滿足社會與政策的期望時，教師本身的需求與期待也需要被照顧，在彼此尊重肯認與互助合作下，融合教育才有持續走下去的力量。

參考文獻

- 林火旺（1998）。族群差異與社會正義。國立臺灣大學哲學論評，21，249-270。
- 高宜芝、王欣宜（2005）。當前我國融合教育實施成敗相關因素之探討。特殊教育教學與趨勢，55-68。
- 特殊教育法 (112 年 06 月 21 日修正發布)。全國法規資料庫。
- 曹祐榮、洪儷瑜（2020）。從國際發展趨勢談臺灣推動融合教育之實踐。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年刊，109 年度，69-102。
- 陳雅馨譯（2017）。正義與差異政治（Young 原著，1990 年出版）。臺北：商周。
- 鈕文英（2008）。建構生態的融合教育支持模式。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年刊：邁向成功的融合，31-56。
- 廖又儀（2007）。幼教師實施學前融合教育的困難與因應策略。教師之友，48（2），52-59。
- 蘇燕華（2000）。融合教育的理想與挑戰 --- 國小普通班教師的經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取自臺灣博碩士論文系統。<https://hdl.handle.net/11296/txx6ms>。

